

感悟

读书的境界

汪翔

人的读书目的不同,阅历不同,境界不同,会有不同的读书境界。

清代文学家张潮说:“少年读书中夜,中年读书中庭,老年读书台前。少年时,以学问为浅深,为所得之浅深。”这是从人生阅历论读书的境界。人生的不同阶段,读书的境界是从不一样的。少年时读书是从字面上理解,就好像是在门缝中看月亮,自己渺小,月亮又大又圆,觉得月亮很神奇。中年时读书是用人生的历史去理解,就好像背着书包在自家庭院中望月,对月亮充满亲切之感,充满自信。老年时读书是用全部人生去理解,就好像在台上演讲,觉得月亮就在自己的把握之中,自己的人生经历与所读之书的内容相交融,这是阅读的高级境界——从容的人生。

国学大师、晚清学者王国维《人间词话》说:“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这是从求知到顿悟论读书的境界。学子怀着执着的追求,在书山中跋涉,登高望远,誓言以天下为己任,这是第一境。书海遨游,感悟对真理不懈的追求精神更在求知,求胜意志之上,于是废寝忘食,孜孜以求,这是第二境。求道精神逐渐让学子心灵澄澈,领悟到大美无疆的境界,这是第三境。

英国诗人格勒将读书分为四个层次。第二种是海绵,全盘吸收,挤出时原封不动,甚至还要被弄脏。第三种是淘金工人的淘金,淘出来多少存留,只留金子,不纯的杂质全部抛弃。这是从读书的目的、悟性和对作品读书的境界。

香港作家董桥将读书比作听雨,并以南宋蒋捷《虞美人·听雨》词,“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水低断雁叫西风。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一句“听雨僧庐下”,把自己完全置身于书外、字外、时

间之外、知识之外、境遇之外、宠辱之外,“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是何等的超然物外!

关于读书的境界,前人之述备矣,可谓见仁见智。我也试着以个人的读书经历将读书分成九重境界,不敢言创新,只求抛砖引玉。

第一重境界是读乐书。柳宗元《晨诣超师院读禅经》:“淡然语言,悟心自足。”以读书为乐,在读书中收获,在读书中成长,这是提升自己的基础。一个不爱读书的社会是人文精神缺失的社会,一个不愿读书的民族,是创造力贫乏的民族。崇尚读书,才能让民族的发展保持生命的活力。

第二重境界是静读书。读书的过程,就是净化心灵的过,书卷幽香,读书人的生命是安静的,看淡世间的功名利害,挣脱了心灵桎梏。于谦《观书》:“书卷多情似故人,晨昏忧乐每相亲。眼前直下三千字,胸中岂止一点尘。”心灵的芬芳、智性的开启全在于阅读,读书是在静中悟,静中悟,是心灵与灵魂的对峙,只有静心,才能入心灵的自由王国,才能体会读书的妙处。孤灯下,清茶一杯,古卷一册,独眼自思,倾听一首穿越灵动的窃窃私语,两颗心灵进行着超越时空的对峙与交流,读到深处,完全融入书的意境中,心儿就像一朵朵白云在蔚蓝的天空悠闲飘荡,又像一匹无拘无束的马

在一望无际的草原奔驰。

第三重境界是广博。充分的学习,丰富的积累,是增长知识、增长阅历、增长能力的必要途径。博览群书,书卷的濡染,书理的滋养,让你铅华尽洗,袒露真纯。读书越广博,越感到自己的渺小和知识的气魄。广博之后,才能总结归纳,提炼规律,融会贯通,厚积薄发,在不同领域中自由穿行,正如苏东坡《杂说送张琥》说:“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

第四重境界是疑和用。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读书有疑处,一破一豁然。豁然之间,幡然领悟,把握事物的整体和本质的认识,从感性到理性的升华,这样才能融会贯通。南宋朱熹说:“读书无疑者,须教有疑,有疑者,却要无疑,到这里方是长进。”明代陈献章说:“前辈谓学贵知疑,小疑则小进,大疑则大进,疑者觉悟之机也,一番觉悟,一番长进。”读以致用,学以致用,在阅读与磨蹭中培养出一种创造力,并以这种创造力去把握社会发展的时代坐标和世界发展的历史潮流。古人云:“字求其训,句索其旨,未得乎前,则不敢求其旨,未通乎此则不敢求其旨,如是循序渐进,则意旨理明,而无疏易凌蹙之患。”

随笔

青春岁月,与诗同行

王贵宏

上世纪八十年代,诗歌像小兴安岭春天五颜六色的野花,繁荣而多姿,各种流派的诗歌兴起,曾与我的青春同行,伴我一起成长。

每一个清晨和傍晚,我把诗歌当成挚友,读诗写诗,寻找着那些点燃我思想和激发灵感的句子。随着对理解的加深,我和诗友们成立了诗社,是诗歌缩短了你我彼此的距离,增加了我们之间的友谊。那时,写诗的文学生涯很多,没有发表的园地,我们就自己动手创办了兴安诗刊和小报诗报,自创诗报,自己当作者当编辑,一首首一行行沾着大森林露珠和带着家乡泥土芬芳的诗歌不断地诞生。

我们秉承源于生活能诗,施展想象有限,含蓄而不陈腐,新奇而不怪诞的创作理念写诗,不分昼夜地陶醉其中。那年轻而青涩的诗刊和诗报,从火山的破晓唱到黎明走向城市,带着微不道道的积蓄和一股豪情壮志,去追求理想开拓未来。

尽管在陌生的城市里,我靠微薄的打工收入生活着自己,常常感到困窘和无依,常常为谋生四处碰壁和感道自卑,但有诗歌的陪伴,又很快便找到了有共同爱好的诗友,闲暇时,我们挤在简陋的平房里,谈诗、写诗、朗诵诗,谈诗说诗,其乐融融。后来,虽然我又背着空空的行囊回到家乡,但因与诗为伴,并不沮丧和懊悔,也并未在坎坷和磨难面前垂头丧气和一蹶不振,感到生活依旧充实和惬意。

偶有小诗在报刊发表,捧着自己的新作,如捧几粒惊喜不自禁,神情如拾元宝,神志若同中彩……与诗同行,虽囊中羞涩却有富家之感,虽未进宽大院却胸怀博大,无数个静夜,独坐虫眠,窗外皆是漆黑,我在灯下,读诗写诗,诗歌如一盏耀眼的灯,在黑夜中闪亮,内心充满惬意和同时,仿佛还增添着生命的意义,光芒,心无旁骛,思绪翻腾,在时光的流淌中,品味和享受着是一种妙趣和幸。白里那些琐碎烦心的事已被夜色掩埋,夜生诗趣和诱惑都失去了魅力,顺着油墨纸的牵引,思想展开了翅膀,人,像像一条鱼在浅滩的鱼,正舒展着身体自由地游回水中。

眨眼三十多年过去了,有时一个人坐在书房里,翻阅那些发黄的青春诗稿,心静久不能平静,虽然如今写诗少了,却依然爱读爱品一些后发心智,给人以无限美感的好诗。诗是语言凝练的产物,它使人思想感深刻,我愿与它长相厮守,不离不弃。

感谢青春岁月与诗同行,有诗相伴!

朴素原来最有力量

原野

大钢琴家霍洛维茨说:“我用了一生的努力,才明白朴素原来最有力量。”霍洛维茨的演奏节制,没有任何花哨与噱头,他手下的乐音宛如从心里流淌出来,没有多余的动作和表情,霍洛维茨演奏普通,心态像一儿童。

作为好的艺术家,其朴素何止于衣杉,更多在于心灵,是朴素,也是生幽雅,不奢自喜,追求朴素于追求真理,因为真理朴素,它如此朴素地提醒我,无须在自我之外再加修饰或解释,河水、青草、太阳和月亮都没有包装,都可以用朴素或真理命名。

所谓包装,很多时候是心虚的表现。包装不指衣杉华丽,那些气势磅礴的人,拍胸脯的人,弹钢琴带杂耍动作的人,都在包装自己,他们都力图因外在的修饰弥补内在的不。他们唯恐别人不信,用豪言壮语或华丽精致给别人信,别人反疑心。

朴素是定力,是耐力,是恒心。也可说大英隐内,不求外露,此处的“隐”与“静”接近,急不得,胜于有货,心无有数,不必担心各种花样。此态近于静,朴素和平静是学生的必修课,它们都是。

美学家宗白华说中国文字大体上分为两路,一路是金、银、铜、铁、锡,急功近利,转瞬即逝,一路是玉、漆、骨、竹、木,沉稳、质朴,经得起风浪。宗白华说,庄子、苏辙的诗文,便是玉质之美。

玉者,有光却莹润,别人看得见温润,看不到耀眼。这是君子的美德——既有才华,又有包容。此是可选可避,可朝可敬,可敬可敬,近于中和之美。中,说的是中庸,不偏不倚,和,指的是和洽,凡事不能强。朴素安静,玉质文章与中和之美,都在涵养内在与外在的统一,所谓朴素,是说内在更重要。用古人的话说,叫“质胜于文”。

(据《人民日报》)

编一个新筐

——读韩少功《马桥词典》

柯甸

《马桥词典》是现代小说文体的一个典范。俗话说,小说就是一个筐,什么东西都可以往里装。大部分小说家都是往筐里装东西的人,从来没有留意过这个筐的形状。我们说小说有很多种,按长短分,有短篇小说、中篇小说、长篇小说;按内容分,有历史小说、神话小说、武侠小说、言情小说、乡土小说、官场小说等不计其数;按写作技法分,有古典小说、现代小说、后现代小说、现实主义、魔幻主义、意识流等等许多派别;但是按文体的形式,几千年来中国的小说也就是神话、寓言、传奇、话本、章回体以及现代章节式等小说,小说的文体创新,难就难在小说本身固有的特性和文字本身表达方式的局限性,如果刻意求变,结果会画虎不成反类犬。《马桥词典》就借词典的编撰方式,通过名词解释勾勒搭建成了一个完整的故事,这种文体一时轰动文坛,成为文坛中角。《马桥词典》一经出版就惹来官司,有人告韩少功侵权。事实上,韩少功这种写法并非首创,十几年前塞内加尔著名作家洛拉·帕维奇的《哈拉辞典》就采用了这种写法,一举让其成为与马尔克斯、博尔赫斯、卡夫卡等齐名的文学大师。虽然文体类同,但是《马桥词典》还是获得了读者的认可,获得了美国第二届惠特曼文学奖,这是因为《马桥词典》与《哈拉辞典》有着质的区别。《哈拉辞典》被誉为二十一世纪的第一部小说,是一部民族史诗,内容包罗万象,这个留待以后再谈,这里主要谈一谈《马桥词典》。

从一个写作者的角度来揣摩,韩少功在创作《马桥词典》的时候肯定受到了

《哈拉辞典》的启发,但是导致他最终决定如此写作的主要原因,应该是受到了语言学哲学思潮的影响。从彼得·柯蒂斯《普通语言学》出版到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再到艾柯的《符号学原理》,这就思潮逐渐从语言学蔓延开了,改变了世界哲学的走向,进而出现了符号学。为了说明语言学在哲学发展史上的地位,我简单地把世界哲学发展史区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本体论哲学”,就是研究世界的本质是什么;第二阶段是“认识论哲学”,就是对前人提出的世界的本质产生了怀疑,研究人们是怎样认识到世界本质的;第三个阶段是“语言哲学”,就是对人们认识世界的方式产生了怀疑,研究人类的认识是怎样形成以及认识与世界本质之间的关系。这一阶段出现了很多流行的哲学思潮,譬如结构主义、解构主义,这些主义对各类学科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语言学在我国流行起来是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恢复高考后招录的一批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的研究生成了这一思潮的传播者,主要代表有甘阳、徐友渔、陈嘉映、刘小枫、周国平、苏国勋等人。甘阳翻译的卡西尔的《人论》拉开了大陆语言哲学研究的序幕,徐友渔写了《语言哲学:革命》一书系统介绍了语言哲学。虽然不久甘阳出国留学,刘小枫转向神学研究,苏国勋转向社会学理论,周国平转而写起散文,这些青年学子都各奔前程,但是在韩少功酝酿《马桥词典》的时候,这些思潮是当时大陆最前沿最时髦的,谁都无法避免受到影响。譬如在影视界,即出现了周星驰的

“无厘头”喜剧,刘镇伟的《东成西就》等电影;在新闻媒体领域,传播学逐渐成为一门显学,谈大学的我曾写过一篇论文《符号学透视镜:传播学内容本体的诠释》,也受到这些思潮的影响。

韩少功作为一个小说家,以《爸爸》出名以后并未停止学习,面对语言学哲学的思潮,他能够将其运用到文学创作当中,这在中国当代小说家中难能可贵。《马桥词典》的哲学理论基础是解构主义。词典,在解构主义者看来,就是用一堆词语解释另一个词。如果打破砂锅问到底,就可以无限解释下去,最终会发现原来的词义已渺不可得。从语言学角度来看,涉及到语义学和语用学。语言的意义是约定俗成的,只有在有潜在的共同语境的条件下,语言的意义才能重现。韩少功的高明之处在于他运用了“马桥村”这个特定语境,又创造了马桥村特有的方言体系,然后又采用大家都能够读懂的汉字,将马桥村的人物、历史、风俗、文化、生态历史,兴衰变迁一一解释出来。语言并不一定能够抵达事物的本质,能指与所指之间的距离可近可远,所以《马桥词典》的大部分内容都是虚构的,但是有隐晦的指向实际的影子。这就是韩少功创作的初衷,我料他不会否认。

关于《马桥词典》的内容我不想多说,依然具有韩少功那个时代作家的独特痕迹,他们写文章期间的遭遇,称之为伤痕文学,挖掘传统农村文化,称之为寻根文学。这些内容与《哈拉辞典》相比,内容显得单薄,但是在中国当代文学作品当中确属难得。



芍香十堰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道德模范

诚实守信模范 田荣庆

“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当年别人给我捐过钱,我就要加倍去回报。”田荣庆连续3年捐款助学的事迹,经媒体深度报道,感动了无数读者和网友。一个平凡的人做出不平凡的小善大爱,像是一道光,照亮了车城的春天。



十报日报 社评